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江门市新会区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78000 吨氨水项目安全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4 年 04 月 03 日
现场勘查人员	赵飞云、李福春	现场勘查时间	2023 年 8 月 16 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赵飞云	项目组成员	李福春、肖云玲、熊昆、林文海
报告编制人	赵飞云、李福春	报告审核人	劳业来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项目简介			
（1）项目情况 江门市新会区亚邦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或“亚邦化工”）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11 日，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新二村民小组虎仔山飞机场（土名），法定代表人：高成文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7057811685348，经营范围:危险化学品经营（凭有效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经营）；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：水性涂料、球场材料、塑胶材料、防水密封材料；承接水性涂料装饰工程、建筑保温、防水、防腐工程、体育设施工程施工。 该公司属于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企业，为了适应市场需求，江门市新会区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78000 吨氨水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已取得江门市新会区发展和改革局核发的广东省企业投资备案证，项目代码：2211-440705-04-01-818900，总投资 2000 万元，该项目的氨水生产装置在原有乙类车间（防火分区一）建设，主要建造氨水生产器（吸氨器）、液氨计量罐（液氨中间罐）、氨水中间罐（氨水调试罐）、氨水储罐等氨水生产设备，和冷却水池、凉水塔、工艺水池等公辅设施，原有乙类车间（防火分区一）的设备调整到甲类车间，原有的油漆、稀释剂、油墨、固化剂产品的原辅料、工艺、年产量不发生变化，项目建成后，通过外购液氨进行稀释加工（项目不生产液氨、液氨稀释后产品为氨水），预计可加工氨水 7.8 万吨/年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，该项目生产的平均浓度为 20%的氨水（序号：35）属于危险化学品，因此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。为落实该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“三同时”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安监总局令第 45 号，79 号令修正）、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粤应急规〔2023〕2 号）等有关要求，该公司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安全评价。 （2）项目评价结论 江门市新会区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78000 吨氨水项目符合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 50016-2014[2018 年版]）、《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》（GB50187-2012）等国家相关安全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。建设单位应保证安全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。通过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与建议后，具备项目设立的安全条件。			

江门市新会区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年加工 78000 吨氨水项目安全评价

现场勘察影像：

